

# 彰化縣溪州國民小學輔導工作委員會工作要點與組織章程

111 年 08 月 29 日校務會議通過

## 一、依據

- (一)教育部 103.11.20 臺教學(三)字第 1030166957 號函。
- (二)彰化縣政府 103.11.25 府教特字第 1030396078 號
- (三)學生輔導法。
- (四)國民教育法。
- (五)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

## 二、本校設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組織如下：

- (一)本委員會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為全校輔導工作最高負責人，綜理全校輔導工作。
- (二)本委員會由校長聘請各處室主任、有關之組長、輔導教師、教職員工代表及家長代表共 11 人為委員，任期一年。
- (三)本委員會設執行秘書一人由輔導室主任兼任，負責規劃、協調及推展輔導工作，並執行本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另設輔導教師協助輔導工作之推展。

## 三、任務

- (一)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審訂學生輔導工作計畫，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
- (二)規劃或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學生輔導工作相關活動。
- (三)結合學生家長及民間資源，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 (四)其他有關學生輔導工作推展事項。

## 四、職掌

### (一)輔導工作委員會

- 1. 審訂輔導工作計畫、辦法、章則及預算。
- 2. 督導以及協調各處室、全體教師推展輔導工作。
- 3. 輔導工作執行成效之評估與改進。

### (二)主任委員

- 1. 綜理全校輔導工作計畫。
- 2. 定期召開輔導工作委員會議。
- 3. 聘任合適之主任輔導教師與輔導教師。
- 4. 領導輔導工作之推展。
- 5. 督導全體教師參與輔導工作。

### (三)執行秘書

- 1. 秉承主任委員之指示，擬定輔導工作計畫及年度預算。
- 2. 執行輔導工作委員會決議事項。
- 3. 分配並督導輔導教師執行工作。
- 4. 從事輔導工作改進之研究。
- 5. 推動各項測驗，並協同業務承辦人員進行統計、分析施測結果。
- 6. 出席相關會議(輔導工作委員會議、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議、校務會議、行政會議等)
- 7. 設置及充實輔導工作設備。
- 8. 負責協調與各處室共同實施輔導工作。
- 9. 聯繫並利用社會資源，協助推展輔導工作。

10. 規劃、協調全校學生團體輔導工作。
11. 推動認輔制度，實施個別輔導、諮商，了解並協助學生解決問題。
12.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家庭教育等各項宣導活動。

(四)輔導教師

1. 每學期學生個案晤談輔導至少 20 人次。
2. 提供家長及教師輔導與管教相關知能之諮詢服務。
3. 本學年度參加輔導專業知能進修研習時數至少 18 小時。
4. 參與學校辦理之個案研討會議。
5. 個案晤談輔導記錄，期末交付單位主管。
6. 個案轉介、追蹤輔導並定期記錄，協助處理偶發事件並加以記錄。
7. 因應突發或危機事件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活動並加以記錄。
8. 視輔導個案問題之需求，會同行政人員或導師進行家庭訪問。
9. 協助學生適應團體生活，處理人際關係及培養其適應社會生活之能力。
10. 擔任學校輔導相關會議成員。
11. 協助三級輔導諮商的申請。
12. 執行輔導室所交辦之相關的輔導工作。

(五)導師

1. 協助學生建立基本資料、輔導資料並隨時補充、運用。
2. 電話聯繫家長與家庭訪問。
3. 協助各項測驗之實施。
4. 辨識學生特殊問題與初級輔導。
5. 協助學生生活、學習與生涯輔導。
6. 積極參與認輔教師及各項輔導知能研習。

(六)特教教師

1. 協助處理特教班和巡迴輔導班行政工作。
2. 針對身心障礙及資優學生實施個別化教學及輔導工作。
3. 依身心障礙及資優學生個別需求予以適性發展教育。
4. 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回歸主流，克服心理及生理障礙。

四、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舉行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五、本委員會決議事項，經校長核准後，由輔導室擬訂具體辦法，請有關處室及教師配合執行。

六、本章程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後實施。

## 彰化縣溪州國小 114 學年度輔導工作委員會委員名單

依據 111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通過《彰化縣溪州國民小學輔導工作委員會工作要點與組織章程》

| NO. | 組織職稱 | 校務職稱            | 姓 名 | 工作任務                   | 性別 |
|-----|------|-----------------|-----|------------------------|----|
| 01  | 主任委員 | 校 長             | 鄭麗雅 | 負責召集與主持會議              | 女  |
| 02  | 執行秘書 | 輔導主任            | 廖秋雅 | 統籌並執行學生輔導工作計畫事宜        | 女  |
| 03  | 委員   | 教務主任            | 簡世雄 | 協助提供輔導訊息資源與協助教師輔導研習事宜  | 男  |
| 04  | 委員   | 學務主任            | 周靜妤 | 協助辦理學生輔導事宜             | 女  |
| 05  | 委員   | 輔導教師            | 廖淑如 | 辦理學生輔導課程及輔導、宣導等事宜      | 女  |
| 06  | 委員   | 輔導教師            | 童雨萱 | 辦理學生輔導課程及輔導、宣導等事宜      | 女  |
| 07  | 委員   | 教師代表            | 張繼蓬 | 辦理特殊學生輔導課程及輔導、宣導等事宜    | 男  |
| 08  | 委員   | 教師代表            | 劉育維 | 參與及協助學生輔導              | 男  |
| 09  | 委員   | 教師代表            | 陳瑋蓁 | 參與及協助學生輔導工作，辦理特殊學生輔導事宜 | 女  |
| 10  | 委員   | 職員工代表<br>(人事主任) | 黃茜玫 | 協助學生輔導行政事宜             | 女  |
| 11  | 委員   | 家長代表            | 謝曜宇 | 參與本會議及家長資源整合           | 男  |

**\* 男：女=4:7(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三分之一)**

執行秘書：

校長：